

证券代码：831619

证券简称：五舟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4 月 30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6.4468%股份的股东周卓人书面提交的《关于补充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协议书>>》的议案，提请在 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鉴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协议书》。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周卓人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

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周卓人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调整后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二）审议《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三）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 （五）审议《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 （六）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 （七）审议《关于更正 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 2019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 （八）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协议书>>》议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提议股东签字的《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

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